

铜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公文处理笺

办文号	办第 3193 号	日期	12月27日	密级	
来文单位	市消防救援支队	来文字号	铜消呈〔2021〕53号		
文件标题	关于审定《铜仁市“十四五”消防救援发展规划》的请示				
承办人及联系电话	李钇衡 5229151	承办科室及负责人	秘书二科		
领导批示					
秘书长和分管副秘书长意见	<p>12.30  呈请冉学勇市长于 12/12</p>				
拟办意见	<p>嘉赋同志： 来文述：根据《铜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编制“十四五”重点专项规划的通知》（铜府办函〔2020〕45号）要求，市消防救援支队牵头编制了《铜仁市“十四五”消防救援发展规划》，现随文呈请市政府审定。 拟：1. 呈请冉学勇同志示；2. 鉴于《铜仁市“十四五”消防救援发展规划》前期已经市政府专题会、专家评审会审议通过，建议原则同意《铜仁市“十四五”消防救援发展规划》，参照省模式以市消防救援支队名义印发实施。 妥否，请示。</p>				

铜仁市消防救援支队文件

铜消呈〔2021〕53号

签发人：曾宪国

铜仁市消防救援支队关于审定《铜仁市“十四五”消防救援发展规划》的请示

市人民政府：

为积极推进全市消防安全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妥善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统筹推进全市经济社会安全发展。根据《铜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编制“十四五”重点专项规划的通知》（铜府办函〔2020〕45号）要求，市消防救援支队牵头负责《铜仁市“十四五”消防救援发展规划》。按照2021年11月16日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要求，市消防救援支队征求参会单位意见后，牵头对《铜仁市“十四五”消防救援发展规划》（报批稿）进行修改，同时，结合《贵州省“十四五”消防救援发展规划》相关指标，进一步完

铜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收文章
办第3193号份
收到：21年12月27日
分发：21年12月27日

善《铜仁市“十四五”消防救援发展规划》(报批稿)，现呈请市人民政府审定。

妥否，请批示

附件：铜仁市“十四五”消防救援发展规划



铜仁市消防救援支队办公室

2021年12月23日印

共印2份

铜仁市消防救援支队文件

铜消〔2022〕3号

铜仁市消防救援支队 关于印发铜仁市“十四五” 消防救援发展规划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铜仁高新区、大龙开发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将《铜仁市“十四五”消防救援发展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抄送：市纪委监委、市委各部门。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市检察院。

市工商联。

铜仁市消防救援支队办公室

2022年1月12日印发

铜仁市“十四五”消防救援发展规划

(2021-2025 年)

铜仁市消防救援支队

目 录

前 言	3
第一章 规划基础.....	4
第一节 “十三五”时期消防事业发展成果.....	4
第二节 “十四五”消防工作面临的主要挑战.....	8
第二章 总体要求.....	13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4
第二节 工作原则.....	14
第三节 发展目标.....	16
第三章 主要任务.....	19
第一节 推进消防法制体系建设.....	19
第二节 推进公共消防基础设施建设.....	20
第三节 推进火灾隐患综合治理体系建设.....	21
第四节 推进消防安全常识知晓率提升.....	24
第五节 推进消防站点建设.....	27
第六节 推进消防装备建设.....	27
第七节 推进综合应急救援专业队伍建设.....	29
第八节 推进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建设.....	31
第九节 推进“云上贵州·智慧消防”体系建设.....	34
第十节 推进全方位综合保障体系建设.....	37
第四章 保障措施.....	39

附件：消防安全领域重点项目安排计划表.....41

前　　言

“十四五”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征程，是实现“中国梦”的关键期，社会各项建设都必须聚焦服务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伟业。“十四五”消防救援发展规划是消防部队蜕变成综合性救援队伍后的第一个5年规划，是引领全市消防救援队伍忠实践行习近平总书记授旗训词精神，推动今后五年全市消防救援事业发展纲领性文件，事关全市消防工作和队伍建设能否全面顺利实现转型升级、跨越发展大局。为进一步融入铜仁经济发展与公共安全战略全局，推动全市消防救援事业和队伍建设实现“夯基础、强效能，增后劲、促升级，大发展、护民生”战略目标，为全市经济社会建设创造良好消防安全环境，根据全国“十四五”消防救援发展规划、贵州省“十四五”消防救援发展规划、《贵州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铜仁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结合我市消防救援事业发展实际，制定本规划。

第一章 规划基础

第一节 “十三五”时期消防事业发展成果

“十三五”以来，各级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消防工作，加大消防安全综合投入，全面落实各项消防安全措施，并把消防工作作为政府履行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的重要内容予以统筹推进，消防基础设施和组织体系得到加强，消防安全综合实力不断提升。社会各界积极参与推动消防事业发展，人民群众的消防安全意识和常识知晓率明显提升，自防自救能力显著增强，全市火灾形势持续平稳，为铜仁经济社会建设提供了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

一、消防安全责任体系逐步完善

市委、市政府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的指示要求，严格执行国务院办公厅《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将消防工作上升为政府工程，出台了《铜仁市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办法》、《铜仁市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等规定，将安全生产及消防安全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及时研究解决制约消防工作发展的瓶颈性难题；市、县、乡、村级责任链条和行业部门消防安全责任防控体系更加牢固，消防安全责任制得到有效落实；全面推行“N+1”部门联合监管模式，建立完善了议事协商、联席会议、联合执法等一系列消防工作长效机制；建立了消防安全诚信体系，实行消防安全不良行为公布制度，在各级主流媒体对消防安全不良行为单位和个人

进行曝光，督促社会单位进行自查自纠。

二、消防基础设施建设全面夯实

消防业务经费最低保障标准有效落实，消防投入不断加大，并将建筑消防设施故障维修纳入房屋维修资金应急使用范围，消防站点建设有序推进，灭火救援装备逐年配置更新，高精尖装备列装执勤，公共消防安全基础进一步夯实。2016至2020年，全市新建城市消防站7个、小型消防站4个、微型消防站808个、政府专职消防队103个、企业专职消防队3个；市政消火栓1650个、简易喷淋620套个、独立感烟报警15040个、消防卷盘886个；全市消防队伍增配消防车辆48辆、特种装备5972件，普通装备10345件，个人防护装具13641件。

三、社会消防安全管理能力有效提升

全市坚持按照政府主导、部门联动、全民参与的模式，深入推进消防安全“网格化”、“户籍化”管理和社会单位“四个能力”建设，先后对“高、低、大、化”、“老、旧、古、标”、商场市场、施工现场、易燃易爆场所、社会福利机构、消防产品、市政消火栓等多个领域进行了专项治理，有效整改消除大量火灾隐患。社会消防宣传广泛深入，教育培训全面铺开，公众消防安全意识明显增强。监督执法力度大，排查单位场所范围广，消除火灾隐患多，社会关注程度高，有效遏制了各类火灾事故的发生，没有发生重大以上火灾事故和受灾50户以上的村寨火灾，全市火灾形势持续平稳。

四、农村消防安全形势持续向好

各级各部门从政策、经费、队伍等各方面深度加强农村消防工作，全面落实重点村寨包保责任制，加大经费投入不断深化农村“六改”工程。全市共有国家级历史文化名村 2 个、国家传统村落村寨 71 个、中国少数民族特色村寨 9 个，50 户以上木质房屋连片村寨 24 个。全市 24 个 50 户以上木质建筑连片村寨中，有 12 个村寨设置了消防水池，其中水池容积在 50 立方米以下的有 6 个，50-100 立方米的有 2 个，100 立方米以上的有 4 个，有 6 个村寨设置了消火栓。大力推广运用适应性和经济性好的新技术，部分村寨接入农村电气火灾管理云平台，50 户以上木质连片村寨建立了微型消防站或志愿消防队，农村消防安全管理组织建设不断完善，农村村寨火灾治理水平明显提升，农村消防安全环境得到较大改善。“十三五”期间，全市农村因火灾事故亡 8 人，受伤 3 人，受灾 457 户，直接财产损失 2504.97 万元，较“十二五”期间分别下降 20%、66.66%、27.46%、34.78% 。

五、综合应急救援能力不断提升

全市消防救援队伍立足铜仁市“交通升级、全域发展”社会实际，有针对性的深入开展专项体能、专长技能、专业功能“三专建设”，全面提升队伍和指战员的战斗能力水平，因地制宜组建了地市级、县区级专业救援队伍，即铜仁支队高层建筑专业队、山岳救援专业队、大跨度大空间专业队、水域救援专业队、县区水域救援突击队，初步形成了“一专多能、专常兼备，辐射区域、

形成网络”的应急救援力量实战体系。“十三五”期间，全市消防救援队伍接警出动 6111 起，出动车辆 10377 台次，消防救援力量 59208 人次，抢救被困人员 2784 人，疏散被困人员 30630 人，抢救财产价值 40267.09 万元。圆满完成了 2016 年“7.04”铜仁特大洪涝灾害抗洪抢险、2017 年思南“4.27”高层火灾扑救、2020 年“7.8”松桃山体滑坡灾害抢险救援等“急、难、险、重”任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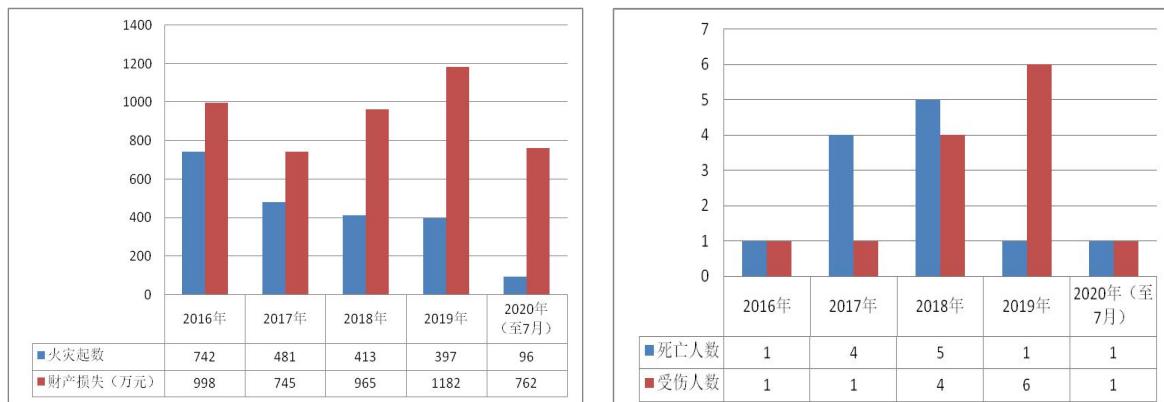
六、消防信息化建设发展迅速

全市消防救援队伍组建了反应快速、装备精良、天地一体、前后协同的消防应急通信保障队伍，全市共配备动中通卫星通信指挥车 1 辆，4G 指挥车 3 辆，卫星便携站 1 套、24 部卫星电话、26 套 4G 图传、无人机 28 架，实现卫星通信、4G 公网通信、窄带无线通信全覆盖，基本构成天、地一体，公专网互补、宽窄带融合的信息通信网络，初步构建了扁平化的大数据调度指挥和应急通信体系。

“十三五”期间全市逐年火灾四项指数对比图

同比“十二五”期间，火灾起数上升 170.87%，死亡人数下降 42.86%，受伤人数下降 31.58%，直接财产损失下降 19.67%。

同比“十二五”期间，接警数上升 5.81%，出动指战员人数上升 26.51%，出动车辆上升 12.75%，营救疏散被困人员下降 56.02%，抢救财产价值上升 9.02%。



第二节 “十四五”消防工作面临的主要挑战

高风险的城市和低设防的农村仍然是我市火灾防控的主要矛盾，减存量、遏增量、防变量仍然是我市火灾防控的关键问题，防范化解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相关工作在不同地区、不同行业开展不平衡，电气火灾、小型生产经营场所火灾、城乡居民火灾较为突出，火灾形势稳中有险、稳中有变、稳中有忧仍然是当前全市面临和需要应对的我市火灾防控的主要特点。

一是大型商业综合体和高层建筑火灾防控难度大。我市大型商业综合体和高层建筑数量在不断增加，大型商业综合体功能复杂，责任主体多元，经营主体变更频繁，极易破坏消防安全条件，消防设施管理责任落实不到位问题突出。大部分老旧高层建筑由于缺乏经费来源，消防设施长期瘫痪；一些新建高层住宅和多产权建筑虽然缴有住房维修基金，但由于程序复杂、申请周期长，导致消防设施损坏后不能及时修复；部分高层建筑“居改非”、办公改住宿改商业情况普遍，诱发火灾因素增多。

二是农村村寨消防安全形势仍然严峻。全市共有历史文化村寨 2 个、国家传统村落村寨 71 个、50 户以上木质房屋连片村寨共 24 个，村寨建筑防火等级低、防火间距小，救援力量不足，一旦发生火灾事故，极难控制，极易造成较大损失和不良影响。近年来各级政府积极实施农村消防安全改造，但因经费缺口大，消防安全改造难以全面推开。随着全市经济快速发展，农村群众日常生活中电器产品使用量大幅上升，用电负荷成倍增加与电器线路老化和负荷承载能力的风险隐患矛盾突出，特别是流向农村的电器产品中，充斥着大量不合格伪劣产品，导致农村发生电气火灾的风险加大。

三是旅游产业快速发展带来的火灾风险高。近年来，我市旅游业呈现良好的发展势头，入铜旅客不断增多，景区及周边使用原有民居改建民宿数量不断增多，由于缺乏消防安全标准，监管未形成合力，部分民宿不具备基本的消防安全条件，加之大量旅

客在其中吃喝玩乐，致灾因素增加，发生火灾导致游客伤亡的风险增大。

四是居民住宅（老旧小区、城中村、城乡结合部）存在小火酿大灾的风险。一些居民住宅为砖木结构，火灾荷载大，耐火等级低且成片毗连，防火间距不足，建筑群内部通道狭窄，消防设施和市政消防水源缺乏，消防通道堵塞问题严重，大量堆放可燃易燃物，私拉乱接电气线路以及线路老化、超负荷用电问题日益突出。同时，以上集中区域小型生产经营场所众多，群众生产生活行为频繁密集，动态火灾隐患层出不穷，引发火灾几率增大，极易造成小火亡人事故。

五是产业园区消防安全问题突出。近年各地大力发展战略园区，一些地方由于前期缺少消防规划、设计，相关行政审批未通过就先行建设，无序招商，盲目引进高危企业，采取“先筑巢后引凤”的模式，导致厂房耐火等级、消防设施、防火间距等不满足技术标准要求，公共消防基础设施缺乏，遗留了大量难以整改的“先天”隐患。一些产业园区消防安全管理不到位，企业重经济效益、轻消防安全，违规生产作业的现象普遍存在，消防安全问题突出。

六是产业结构优化调整，带来了新的火灾风险。随着全省振兴十大千亿级工业产业、推动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大力促进服务业创新发展的等战略决策的深度实施，各类经济组织、社会单位和产业形态井喷式涌现，小微企业遍地开花，人流、物

流、资金流、信息流持续加大，城市的高层、地下、石化和大空间、大跨度、多功能场所大量出现，劳动密集型等传统业态从东部沿海向西部和农村地区转移，各类致灾因素相互叠加，影响火灾形势稳定的问题日益复杂，特别是大力发展大数据产业和电商产业，建设数据中心和物流中心，这些数据中心和物流中心性质重要，一旦发生火灾事故，容易导致通讯和信息传输中断，造成重大社会影响和重大损失。

七是群众消防安全意识、常识还亟待提升。随着经济增速加快，发展和安全的矛盾日益突出，企事业单位消防管理人员专业化程度不高，消防安全“明白人”流动性加快；特有工种行业培训能力达不到社会用工需求，一些特殊工种人员未经培训，冒险作业、违章操作现象依然存在。偏远农村和经济欠发达地区温饱和安全的矛盾体现得比较明显，群众消防安全意识不强，发现不了隐患或部分群众有意识发现隐患，没能力整改隐患，导致职能部门不停在治理隐患，部分群众在不知不党中制造隐患。尤其是近年来，我省多次发生小火亡人事故充分暴露了群众的消防安全意识不足，上述多起火灾事故充分说明，用火用电不慎、操作不规范极易引发有影响和人员伤亡的火灾，群众是否接受过良好的消防安全宣传教育，日常生活中能否发现火灾隐患，很大程度上决定了事故的伤亡大小程度。

八是消防救援力量不足。近年来，在各级党委、政府高度重视下，消防站建设力度空前加大，实现了主城区四个消防站、各

县区至少一个消防站的目标。其中，大龙消防站于 2016 年实现实体化运行；江口梵净山消防站的成立，成为全市率先实现“一县两站”的大队；特勤站通过层层选拔，实现整体搬迁。但由于队伍编制缺乏，全市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总规模仅 322 人，占全市人口总数 0.097‰，低于全省 0.167‰ 的占比，更远低于全国 0.276‰ 的平均水平，许多县区出现“有站、有车、有装备、缺官兵”的局面，全市仍有 3 个已建成投入执勤的消防站无正式编制，均是采取内部调剂的方式先投入执勤。同时，受铜仁经济水平制约，加之专职消防队员无编制、工资待遇低、经费保障难、工作强度大、风险高、无高危补助和执勤补助等原因，专职队伍难以确保稳定，人员流动性大。特别是依托消防部队组建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后，随着消防部队职能的拓展，原本不足的消防战斗力资源更加捉襟见肘。

九是公共消防基层基础薄弱。各级政府的消防安全组织领导责任、行业的监管督促责任、单位的主体自治责任、公民的自防参与责任仍然存在虚化、缺失现象，消防安全属地监管责任落实不到位，沿街门店、居民住宅楼院、村寨消防管理不到位，人员、经费投入等保障不足，日常检查巡查、上门入户宣传工作弱化等问题还未有效解决。“智慧消防”、消防物联网等科技防控建设应用普及率还不高，消防信息采集、更新、管理、共享机制不健全，信息服务能力不高，对数据的职能分析、感知预警的手段能力尚未完善。随着城镇化快速发展，中心城区消防站逐步外移至城郊，

消防站的保卫范围受到迁移的影响异常突出，特别是沿河长征路消防站、思南将军路消防站两个站点，距离中心城区较远，处置灾情时要花费大量行车时间，耽误初期火灾控制；城市周边公共消防设施欠账多，部分乡镇没有同步修建市政消火栓，天然水源的利用率不高，很多河流都没有设置消防车辆取水口，新建产业基地、工业园区市政消防设施未能配套建设等问题较为显著。

十是自然灾害风险点多。以洪涝及其次生地质灾害为主的灾害事故频发。全市境内地形地质条件复杂，断裂构造发育，雨水充沛，加之人类工程活动愈发强烈，地质灾害频发多发，据统计，全市共有地质灾害隐患 894 处，主要以滑坡、崩塌、地面塌陷、泥石流为主。同时凝冻、干旱、暴雨、洪涝等自然灾害事故频发。

十一是应急救援装备欠缺。目前我市仅有 1 辆 68 米登高平台车，其余登高车均在 40 米以下，不能满足高层灭火救援需要；各区县地下建筑也在逐渐增多，但我支队有且仅有 1 辆排烟车，服役年限已满 10 年，即将达到强制报废年限，一旦地下建筑发生火灾扑救难度较大；我市多数区县内都有河流经过，天然水源较丰富，但远距离供水能力不足，没有大功率远程供水车。液压破拆工具组配备不足，未能达到每队一套，且已有液压破拆工具组使用年限较长功率较小，达不到现今救援需要要求。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十四五”时期，全市消防救援事业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二十大会议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全市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立足全市防灾减灾和综合应急救援工作实际，推动各级各部门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全面构建社会消防安全防控网络体系，全方位加大公共消防基础设施、消防队站和车辆装备建设投入，不断提高社会消防安全管理水平和消防救援队伍综合应急救援能力，为全市加速推进社会现代化进程打造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

第二节 工作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坚持党对消防工作的绝对领导，把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和制度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为消防救援事业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

——坚持为民宗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安全发展理念，按照深化“放管服”改革决策部署，推动消防执法理念制度、作风全方位深层次变革，打造清正廉洁、作风优良、服务为民的消防执法队伍，构建科学合理、规范高效、公正公开的消防监督管理体系，增强全社会火灾防控能力，确保消防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向好，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安全保障。

——坚持依法治理。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及消防安全的重要决策部署，按照政府统一领导、部门依法监管、单位全面负责、公民积极参与的原则，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进一步健全消防安全责任制，提高公共消防安全水平，预防火灾和减少火灾危害，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坚持改革创新。坚持宽进严管，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深化落实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重点监管为补充、信用监管为基础、“互联网+监管”为支撑、火灾事故责任调查处理为保障的消防监督管理体系。

——坚持科学发展。结合各区县经济建设与全域旅游的整体发展思路，配合各级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和灾情响应，完善消防救援力量配置，合理规划部署城市、乡镇、村寨防灾减灾体系，不断加强城市消防站、小型消防站、专职消防队、微型消防队及其他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建设，使消防事业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

——坚持科技支撑。坚持“以数据为基石，以应用为核心”，按照省消防总队“云上贵州 智慧消防”建设步伐，逐步推进大数据、云计算等信息化技术的应用，通过基础数据和信息服务平台，实现人、机构、装备、物等信息的交换和高度共享，建立信息服务平台，夯实灭火救援基础，强化队伍管控、提升后勤综合保障能力，实现社会火灾防控实时化，火灾隐患整治精准化、出警路线选择最优化，火灾信息掌握全面化，灾害事故评估系统化，出

警力量调度科学化，队伍管理正规化、思想政治教育多元化、后勤综合保障物联化的目标。

——坚持社会共治。把群众观点和群众路线贯穿消防工作始终，加强和创新社会消防治理，强化群策群防群治，大力传播消防安全文化，加大宣传培训和科普力度，不断提高社会消防安全意识，积极构建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参与、人人享有的消防安全共建共治共享格局。

第三节 发展目标

推进全市消防工作社会化水平显著提升，消防安全责任全面落实，公民消防安全素质普遍提高，公共消防设施逐步达标，灭火救援应急体系覆盖城乡，社会化消防安全管理创新发展，火灾防控能力显著提升，坚决预防和遏制重特大特别是群死群伤火灾，最大限度地减少火灾总量和亡人火灾，确保火灾形势稳定。

——消防安全责任制有效落实。建立健全“党政同责、部门负责、单位主责、社会协同”的消防安全责任体系，市、县、乡、村级消防安全治理体系进一步完善，社会化消防工作网络全面形成。加强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住房和城乡建设、公安、应急管理、市场监管、消防救援机构按照职权规定，履行消防安全监管职责。教育、民政、卫健、文化和旅游、商贸、工信、发展改革、自然资源、交通运输等行业主管部门依法落实施业监管职责。社会单位消防自觉坚持安全自查、隐患自除、责任自负，消防安全“三自主两公开一承诺”和“四个能力”建

设全面达标。推动将消防安全纳入全市基层整合审批服务执法工作力量建设，探索赋予乡镇和街道相应的消防监督执法权，将消防安全纳入乡镇、街道综合（便民）服务机构平台以及村（社区）综合服务站点建设，整合到基层综合网格管理和指挥平台中，加强基层消防安全治理，从本质上、源头上提升广大农村和城市社区消防安全风险防范能力。大力提升火灾隐患发现率、整改率，进一步完善火灾隐患挂账督办制度。

——社会消防安全管理体系进一步完善。落实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消防执法改革要求，适应经济社会发展消防安全治理需要，制定、修订、完善以消防安全责任制为核心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和以预防为主、规范管理为目标的地方消防安全标准。实体化运作市、县两级消防安全委员会，建立健全成员单位联络员会议、联合执法检查、风险会商研判、工作情况通报、重大隐患挂牌督办、突出问题函告约谈、履职抄报移送等长效工作机制，充分发挥其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巡查考核作用，形成上下合力，齐抓共管。社会消防安全信用体系进一步完善，重点行业和单位消防安全自我管理进一步加强，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和年度检测制度全面推行。

——城乡消防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夯实。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新型城镇化建设的总体目标，将消防专项规划纳入《铜仁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方案》，实现消防基础设施建设内容与新型城镇化建设及新一轮规划调整相适应。

——应急救援力量体系日趋健全。按照“建强国家队、做精专业队、壮大专职队、规范志愿队”的原则，整合优化多方资源和应急力量，完善统一指挥、信息共享、预警响应、应急联动、联合保障、技术支撑等工作机制，健全“全灾种、大应急”的消防救援力量体系。

——全民消防安全素质普遍提高。健全消防宣传教育培训体系，实现消防宣传教育培训更加精准，群众消防安全意识明显提升，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能力显著增强，全民消防氛围更加浓厚，全社会消防安全文明程度全面提高，居民消防安全常识知晓率逐年提升。

——消防科技防控能力全面加强。深度融入“云上贵州”，将“智慧消防”纳入智慧城市同步规划、同步实施、同步保障，构建“信息主导消防”新机制，确保消防信息化建设和应用水平与全市“大数据”产业发展同步，全面形成“火灾防控多元共治、应急救援科学智能、队伍管理正规精细、公众服务普惠便捷、应急通信融通可靠”的消防信息化新格局。

“十四五”时期消防工作主要指标

序号	指标内容	预期值
1	年度十万人火灾死亡率	<0.19
2	消防站接到出动指令后 5min 到达辖区边缘	城市消防站保护面积≤7km ² ，近郊区消防站保护

		面积≤15km ²
3	乡镇所在地多种形式消防力量覆盖率	100%
4	专职消防人员占全省总人口的比例	0.4‰
5	50户以上木质连片村寨公共消防设施覆盖率	100%
6	“智慧消防”建设完成率	100%
7	小型经营性“三合一”红色高风险场所整改率	98%
8	社会公众消防常识知晓率	逐年提升

第三章 主要任务

第一节 推进消防法治体系建设

1.推进消防立法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贵州省消防条例》等法律法规的修订情况，针对消防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加强地方性法规的制订工作，进一步明确行业部门监督管理职责，建立日常照单监管，失职照单追责的工作格局，切实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提高消防安全工作的法治化、规范化水平。

2.注重市场诚信引导。加快推进消防安全领域信用体系建设，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提升消防执法惩戒效果。推动将消防安全领域失信违法行为纳入全国企业和个人信用信息系统。联合发改、

市场监管等有关部门对消防安全领域严重违法失信主体实施“黑名单”管理，实施综合惩戒，强化消防执法权威，倒逼社会单位和个人依法履行消防安全职责。

3.加强消防技术服务机构执业监管。贯彻落实《消防技术服务机构从业条件》要求，加强消防技术服务机构事中事后监管。按照行业标准、管理规定、监管制度，充分利用大数据建立消防技术服务机构执业及从业人员执业全过程痕迹证据库，推广实施周期积分管理，将服务质量差、社会满意度不高、扰乱市场秩序的消防技术服务机构加入执业黑名单，限制执业，切实规范消防技术服务市场运行。

第二节 推进公共消防基础设施建设

4.强化消防规划编制执行。根据城市总体规划调整，及时修定各地消防专项规划，实现城市消防安全布局更加合理，站点布局、消防供水（市政消火栓、消防水池）、消防车通道、消防通信等公共消防基础设施建设与城镇发展协调一致。在城市消防站保护半径外的大型房开项目、园区、城市商圈推动建设小型消防站、微型消防站。2021-2025年推动将金滩片区、小十字片区、川硐麒龙国际片区、铜仁卷烟厂片区建成小型消防站并实体化投入使用。结合传统村落保护发展工作，积极推进新纳入中国传统村落名录的村寨消防规划编制工作，以木质结构房屋为主的传统村落单独编制消防建设专项规划。

5.加强农村消防基础建设。积极争取国家政策和经费支持，进一步加大对农村消防工作的政策支持和经费倾斜，继续推动各地加大农村“六改”工程力度，住建、水利、农业农村等相关部门落实相关项目经费，扎实推进农村村寨消防安全改造，推广运用适应性和经济性好的新技术，提升农村村寨火灾治理现代化水平。2021起每年完成新纳入中国传统村落消防基础设施建设。

第三节 推进火灾隐患综合治理体系建设

6.落实政府领导责任。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工作要求，健全完善党委政府消防工作领导责任工作机制，健全政府主要负责人或分管负责人牵头的消防工作协调机制，完善地方政府常务会、办公会常态化研究部署消防工作机制，推行县区政府主要领导“每月消防安全检查日”制度。健全完善消防工作与安全生产融合考核巡查机制，坚持过程考核和结果考核相结合，强化对地方各级党委政府的履责检查和考核，将消防安全责任落实和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纳入本级政府绩效考评和督察督办，建立履职核查、奖惩机制，并将考核结果作为对各县（市、区）政府主要负责人和领导班子综合考核评价的参考依据。完善约谈和责任追究工作机制，对责任制落实不到位、工作推进不力、火灾事故多发的政府或有关部门实施约谈，对失职、渎职导致发生亡人火灾或有影响火灾的予以严肃追责。

7.强化部门监管责任。坚持“谁主管、谁负责”，按照“管行业

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健全完善“N+1”部门联合监管模式。全面推行行业部门消防安全情况通报、会商研判、联合检查、执法抄告等工作机制，形成部门齐抓共管合力。深化在党和国家机构改革中，将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列入党委、政府部门“三定”规定的改革创新经验做法，进一步压紧压实各级部门在职责范围内负责本单位、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的法定责任，推动将消防安全纳入行业安全生产法规政策、规划计划和应急预案，纳入日常管理、工作督办、业务检查、考核评比等内容。推动行业部门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分行业、分地区开展示范创建，在民政、教育、卫健、文旅、住建、市场监管、商务等7个行业部门深入开展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工作，培树一批责权明晰、管理规范的典型单位。

8.狠抓单位主体责任。推行“台账式”建档、“会诊式”检查、“课题式”攻关、“自主式”管理、“绩效式”考评、“立体式”防控“六式工作法”，强化社会单位监管，督促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深入开展消防安全“四个能力”建设和“一懂三会”达标活动，实现“安全自查、隐患自除、责任自负”。

9.加大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力度。落实消防安全风险评估、每日消防监督检查、重要节日重大活动消防安保、火灾隐患举报投诉、重大火灾隐患挂牌督办和消防安全专项治理有机结合的常态化火灾隐患排查整治机制，针对突出火灾，分行业、分领域、分类别，深入开展以人员密集场所、易燃易爆单位、高层和地下建

筑、工业园区、大型城市综合体、电动自行车、文物博物馆建筑和农村村寨（民宿）、老旧小区、小型生产经营场所等为重点的针对性专项行动，大力整治消除火灾隐患。乡（镇）、街道（办事处）采取委托执法方式，加大基层农村的消防执法力度和范围，有效整治火灾隐患和违法行为，将消防工作延伸至“最后一公里”。

10.强化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监管。组织开展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大筛查，杜绝应列未列、应管未管现象，全面规范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分级分类管理工作。健全完善单位自主管理机制，全面推行消防安全重点单位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督促其健全责权清晰、制度完善的消防安全管理机构，鼓励消防安全管理人取得注册消防工程师执业资格，建成具备扑救初期火灾能力的微型消防站，并落实“三自主两公开一承诺”、“四个能力”能力建设和消防安全管理“六个一”要求。鼓励人员密集、达到一定规模的重要场所和关系国计民生的单位，组建专职消防队。

11.督促高危单位落实严格防控措施。人员密集场所、易燃易爆单位和高层、地下公共建筑等容易造成群死群伤火灾的火灾高危单位严格落实《贵州省火灾高危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试行）》，落实人防、物防、技防措施。用更加科学严格的管理标准，全面加强火灾高危单位消防安全管理工作，每年对火灾高危单位进行一次评估并向社会公开评估结果，评估率达到 100%。探索推行火灾高危单位落实配备注册消防工程师、建立专职消防

队或微型消防站、落实消防安全评估和参加火灾公众责任保险等更加严格的防控措施。

12.加强园区、开发区消防管理。我市现有各类功能园区、开发区 12 个，已编制消防规划的园区 2 个，按照规划同步建设消防设施的有 8 个，建有市政消火栓管网的有 12 个。特别是近年来，由于园区管理机构招商引资消防安全把关不严，导致项目违规落户、企业违规生产现象十分突出，园区、企业消防安全风险日益积累，由此而引发的火灾事故教训十分深刻。各级政府要坚持问题导向，组织开展园区消防安全风险专项评估，找准摸清所属园区在消防规划、设施、管理和项目引进、消防力量建设存在的突出风险问题，逐一研究制定措施加以整改落实。

第四节 推进消防安全常识知晓率提升

13.健全宣传工作机构。打造支队级全媒体中心，配强宣传人员，建成采编发一体的“中央厨房”。将新闻宣传专业人才纳入消防员招录计划，引入社会专业人员。培养壮大通讯员队伍，支队各科室明确兼职宣传岗位，大队设立专职宣传岗位，消防救援站编配消防员宣传岗位，负责宣传联络。

14.提高宣传能力素质。启动宣传人员提质强能计划，建立支队宣传培训人才库，定期开展宣传岗位、通讯员队伍业务培训。选派宣传岗位人员、通讯员到新闻单位跟班见学，鼓励消防宣传

人员参加全国广播电视台编辑记者、播音员主持人资格考试，提升宣传人员职业素养和实操能力。

15.加强全媒体宣传报道。支队全媒体中心、大队消防宣传工作站主动融入市、县两级融媒体中心，实现区域媒体融合矩阵。加强与新闻宣传主管部门、省级和市属主流媒体、网络新媒体的协调联动，完善微博、微信、今日头条、抖音、快手等新媒体运行机制，积极创新内容、形式，赢得影响力、点击率。定期与主流新闻媒体召开新闻宣传策划会。加强消防法律法规、消防常识、案例警示、火灾隐患曝光和队伍形象宣传。

16.推进安全知识普及。落实消防宣传“五进”（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工作，推动消防安全教育纳入文明城市创建、义务教育、普法教育、国民素质教育、城乡科普教育范畴。联合教育部门持续推进校园消防安全教育，推动全市所有中小学、幼儿园聘任 1 名消防指战员担任消防安全辅导员，每年至少开展 1 次消防安全知识讲座和灭火疏散演练。推动高校、高中将消防知识纳入新生军训课程。“十四五”期间，各大队建成不少于 1 个县级消防科普教育基地。

17.深化全民消防大培训。通过重点人群培训，主动对接组织、人社、农业农村等部门将消防安全纳入新入职公务员岗前培训和高素质农民培训重要内容。结合住宅亡人火灾特点，通过具体火灾案例、模拟火场逃生演练，提高广大群众在不同环境条件

下的逃生、自防、自救能力。2020 年起每年新增消防设施操作持证人员 300 人，截止 2025 年底，全市新增消防设施操作持证人员 1500 人。

18. 加强警示提示曝光宣传。对具有代表性的火灾，制作案例警示图文海报，广泛张贴在起火区域及类似场所周边；对具有行业特点的火灾，定期制作案例警示海报并发放相关行业系统。支队联合新闻媒体定期开展火灾隐患曝光工作，协调电视台、报社、网站等新闻媒体向市民推送消防安全提示。

19. 完善网络舆情引导机制。加强与新闻单位的协作联动，坚持网上舆论引导，牢牢掌握网络舆论话语权、主导权。加强与网络大 V、领域专家学者、“铜仁消防”粉丝团等力量的交流协作，强化“铜仁消防”的品牌力和影响力。截止 2025 年底，支队组建不少于 1 支（50 人）的网评员队伍。

20. 加大先进典型培树宣传。大力宣传报道消防指战员在灭火救援战斗中的英勇事迹，多做有温度、有深度的好新闻。精心策划岗位能手、岗位标兵等的形象宣传，展现“国家队、主力军”的无私奉献、初心使命。深入挖掘有影响力的先进集体、先进个人感人事迹，展现“火焰蓝”良好形象、时代风采。定期邀请媒体记者、网络大 V、新媒体平台粉丝，深入消防、感受消防、体验消防，不断提升“火焰蓝”社会认知度和美誉度。每年培树一批有影响的全市 119 消防奖先进集体和个人，推荐全省表彰。

21. 加强消防文化和特色品牌建设。丰富新媒体平台“线上+

线下”活动，支持鼓励文化艺术界人士深入挖掘新时代消防故事，参与创作富有时代感的消防影视、曲艺、文学、书画、摄影等文化作品。2025年底，支队、大队共同创作一批具有地方特色和元素的消防文化和文创产品，形成系列，打响品牌。

第五节 推进消防站点建设

22.强化队站营房设施建设。对标“全灾种、大应急”需要，着眼提升消防救援队伍综合应急救援能力，依托专业设施设备，建立基地化的培训模式，推进各类应急专业力量和战勤保障体系的基础设施建设。强化应急救援保障支撑，满足专业训练要求，改善指战员执勤条件，开展老旧消防站维修改造，全面提升基层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按照《消防训练基地建设标准》，2021年支队级训练基地全部完成模拟训练设施建设并投入使用。按照《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JB152-2017），碧江、松桃、德江在2025年前各新建完成1个消防救援站。

加强消防站选址规划，严格把关审批旧城区消防站的搬迁，避免消防站“城市边缘化”。按照“消除安全隐患、恢复使用功能”的原则，对营房和生活训练设施落后的老旧消防站进行功能性改造，提升基层基础设施建设保障水平，改善指战员住用条件，确保执勤备战和日常训练工作正常展开。

第六节 推进消防装备建设

23.加强专业化装备配备。国家救援队、总队综合应急救援机动支队按照“一专多能、专常兼备”和“一主一备一训练”原则，配齐配强专业化装备，实施装备模块化储存和快速机动运输。各区、县根据灾害事故特点按照标准建立专业队装备体系。地质灾害救援队，配备1套边坡扫描雷达和1套激光位移观测器，重点配备人员搜寻定位、切割破拆、顶撑支护、全地形运输、生活保障、无人机航拍建模、卫星通信等装备，提升复杂条件下精准探测、复合材料切割破拆、不同空间内安全支护、跨区域指挥调度和自我保障能力。水域救援队，重点配备专业防护、搜索测绘、水面救援、水下破拆、水下通信、潜水打捞、救援舟艇等装备，提升水面搜索、水下救捞能力。山岳救援队，重点配备专业防护、搜索定位、远距通信、绳索救援、人员转运等装备，各消防站配备3人组的山岳救援装备，提升复杂山地环境下作业、全地形救援、不中断通信、全系统安全防护能力。工程机械救援队，重点配备具备挖掘、推土、装载等功能的工程机械，提升建筑物破拆、土方清理、清障能力。

表2 消防装备配备目标任务

时间	消防装备配备目标任务
2021年	按照各地建立专业救援队装备配备比例完成30%装备配备
2022-2024年	按照各地建立专业救援队装备配备比例完成80%

	装备配备
2025年	按照各地建立专业救援队装备配备比例完成100%装备配备

24. 加强攻坚装备配备。针对高层建筑、地下工程、大型综合体、石油化工等特殊火灾扑救需要，重点加强灭火攻坚装备配备。针对高层建筑、大型综合体火灾，配备一套高层建筑火灾扑救供水系统，重点配备登高平台、云梯、举高喷射、高空破拆、压缩空气泡沫、高层供水（气）消防车辆以及内攻搜救、楼梯运送、便携破拆等装备。针对城市轨道交通、大体量地下建筑火灾，重点配备侦察（灭火、排烟）机器人、高风压排烟消防车辆以及搜救定位、轨道运输、通信联络等装备。针对石油化工火灾，重点配备举高喷射、灭火冷却、远程供水、泡沫输转、化学洗消等消防车辆以及消防机器人、无人机、远距侦检、快速堵漏、动力关阀等装备。针对洪涝、台风、山体滑坡、泥石流、堰塞湖、雨雪冰冻等自然灾害救援，加强侦检定位、高效破拆（各消防救援站2025年前完成液压破拆工具更新换代）、搜寻救护、撑顶支护、挖掘清障、应急排涝、坝体消融、铲冰除雪、远程投送、应急通信、模块运输等装备配备，满足“全灾种、全地形、全天候”条件下的遂行救援任务需要。

第七节 推进综合应急救援专业队伍建设

25.抓好专业队伍建设。紧紧围绕“养成专业思维、完善专业体系、形成专业理论、规范专业训练、培养专业人才、配备专业装备和个性化装备、练就专业功夫、打造专业队伍”的建设思路，持续抓好专业队伍建设。根据全市灭火救援和替他灾害事故处置的需要，抓好市级山岳救援专业队功能发挥，2021年完成地震救援轻型队验收，2022年推动高层建筑专业队、深潜专业队升级打造，2023年-2025年，建成具有专业处置能力的7支专业队伍（山岳救援、地震救援、水域救援、高层建筑火灾扑救、搜救犬技术、道路交通事故处置、地下建筑火灾扑救）。2022年-2025年，积极协调，争取将万山朱少古镇建成集山岳、城市高空、景区缆车、洞穴救援为一体的全国性野外实训基地。2021-2022年，全市60%的区县完成专业快反分队建设，2023-2024年，全市100%的区县完成专业快反分队建设，2025年完成市级综合性消防救援机动大队建设。

26.改进人才培养模式，扩宽人才培养渠道，充分发挥地方教育资源丰富的优势，以地方党校、普通高等院校为依托，每年采取委托培训、院校深造、外出考察等措施，对人才进行重点培养。与市委组织部、市委党校建立联系，每年选派全市消防救援队伍优秀干部和人才骨干进行轮训，全面提升政治素养和能力水平。加大与全国消防救援队伍先进单位的合作交流力度，组织开展参观考察、交流研讨、比武竞赛、合作培养等活动，实现信息共享和人才互动。

27.积极推动将人才纳入各级地方党委政府表彰奖励，提高人才对消防事业的职业认同感和荣誉感，吸引更多的人才为消防事业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落实经费保障，年初预算中明确人才工作专项经费，配套奖励支持力度。加强关心关爱，在家属就业、随调随迁、子女教育、休假疗养、心理辅导、绩效发放、职称评定、困难救济等方面提供关怀激励。对德才表现优秀、工作实绩突出的，优先推荐参加上级奖励津贴和各级表彰奖励评选，优先推荐参加专业培训、选派深造、学习交流等活动，营造拴心留人的工作环境。

第八节 推进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建设

28.为贯彻落实《关于深化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建设发展的指导意见》(公通字〔2010〕37号)、《贵州省消防设施管理规定》(省政府令第180号)和《贵州省政府专职消防队伍建设管理办法》(黔府办函〔2014〕18号)，科学发展壮大多种形式消防队伍。预计2021年-2025年规划建设多种形式消防队伍40支，其中，城区(县城)政府专职消防队2个，乡镇政府专职消防队(一级站)2个，乡镇政府专职消防队(二级站)36个，2021年，对达到《乡镇消防队》(GB/T 35547-2017)明确的一级和二级乡镇消防队建站标准的乡镇，必须按标准建成设专职消防队。其余乡镇，要按照二级乡镇消防队标准建设专职消防队，对暂不

具备建设二级乡镇消防队条件的乡镇和常住人口超千人的村，可先建设三级乡镇消防队、志愿消防队或微型消防站，实现乡镇消防力量 100% 覆盖。2022 年，按照“先建后完善”、“每年升一级”要求，推动已建三级乡镇消防队、志愿消防队或微型消防站的乡镇，按照升级达标计划完成建设。2023 年所有乡镇专职消防力量达到三级专职消防队及以上建设标准。力争到 2024 年所有乡镇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均达到《乡镇消防队》要求。大型房地产项目、工业园区和新建城镇按标准同步建成专职消防队、志愿消防队或微型消防站。所有符合条件的大型火力、水力、新能源发电厂，民用机场，生产、储存易燃易爆危险品的大型企业，储备可燃的重要物资的大型仓库、基地，酒类、钢铁冶金、烟草、纺织、煤化工及火灾危险性较大、距离消防救援站较远的其他大型企业按照《消防法》及行业标准建立专职消防队，配备相应种类和数量的消防车辆装备，配置必要的专职消防队员，建立健全值班备勤、岗位训练、队伍管理机制，落实综合保障措施，确保形成灭火救援能力。各级消防救援队伍、安全生产和相关行业主管部门依据各自职责加强对企业专职消防队伍建设管理和工作情况的督促检查，确保队伍建设工作的落实。2022 年，所有新建消防队伍管理的政府专职消防队全部实现单独编队执勤。鼓励采取事业编制、工勤编制、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大力发展政府专职消

防员和消防文员队伍，不足 30 人的消防救援站按照 15 人/队的标准补充专职消防员；对已建成但是无人员入驻的消防救援站，按照 30 人/队标准补充专职消防员，补齐现有消防救援站执勤力量缺口，确保新建队站在竣工验收后同步入驻执勤力量。2021 年至 2025 年发展专职消防员 2500 人，各大队增加消防文员事业编制 5 人，合同制文员不少于 5 人。将乡镇救援力量纳入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指挥调度体系，加强对乡镇救援力量的指挥调度，提高快速响应能力，依托信息化建设，加速实现与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互联互通。2021 年至 2023 年，按照 40%、30%、30% 的进度，专职消防队完成应急值守台配备。推动多种形式消防队伍装备提档升级，结合辖区灾害事故特点，在达到《乡镇消防队》装备配备标准基础上，适当配备防烟、防毒、防穿刺、防漏电、防蜂蛰等个人防护装备以及救生、破拆等基本救援装备，满足农村灭火救援需求。按照《贵州省政府专职消防队员职业保障机制实施意见》要求，完善专职消防队伍综合保障机制，制定与高危险性职业相适应的经费保障机制，按规按标为专职消防员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参照消防救援队伍消防员标准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每年组织职业健康检查，建立职业健康档案。畅通职业上升通道，健全奖惩和退出机制，规范营房外观、队员服装、工作证件、车辆标识和牌证办理。推动落实执行任务的专职消防队伍车

辆免缴往返途中道路通行费。

第九节 推进“云上贵州·智慧消防”体系建设

29.建立科学高效的指挥调度体系。2021年按照省消防救援总队要求，根据“警情集中汇聚，支队远程坐席接警”的建设模式，综合运用语音图像识别、智能检索、定位导航等技术，完成全市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119智能接处警系统建设。2022年，按照省消防救援总队部署规划，依托POC调度台，完成所有政府、企业、专职队、微型消防站接入，纳入119智能接处警系统及“一张图”指挥调度体系统一指挥调度；市大数据局根据“智慧消防”数据需求，做好跨部门数据共享调度，支撑协同联动效率提升。2023年联合大数据发展管理、公安、卫生健康等部门推动全市119接处警系统与110、120等指挥调度平台及供水、供电、燃气、通信等服务平台相互融合，数据互通。2024年应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感知、融合通信等技术，建立智能接处警、指挥调度、辅助决策数据模型，与应急指挥系统实现数据共享、业务协同，与各级党委、政府指挥中心（总值班室）语音、图像、数据互联互通。

30.建立普惠便捷的公众服务体系。根据省消防救援总队规划，2021年依托“一云一网一平台”，通过小程序、公众号等多种渠道，整合备案承诺、信息公开、在线咨询、政策查询、预约体验、举报投诉等便民服务，将执法依据、人员、程序、结果和文书等信息全部公开，通过业务流程再造、业务协同和数据共享，

减少重复资料申报，提高办事效率。2023 年依托“一云一网一平台”，基于铜仁“一朵云”平台，完善重点单位的城市消防安全物联网监控功能开发，实时监控消防设施运行，准确定位火灾位置。2024 年利用 5G 和物联网技术，对市政消火栓、消防水泵、室内外固定消防设施等设备状态实现实时监控、动态掌控。

31. 推行安全高效的移动应用体系。2022 年依托 5G 网络普及，推广应用省消防救援总队统一建设的移动应用超市，将工作系统软件按网络承载、任务功能等进行分类归口，统一视窗、统一认证登录。2023 年全面推行移动指挥、移动执法、移动办公、移动管理，实现日常办公桌面远程无差别、指挥调度前方后方同步调、执法服务线上线下一样办。

32. 健全融通可靠的应急通信体系。2022 年完成 370 兆无线窄带通信网建设，依托省消防救援总队建设 1 套核心网，市应急管理和消防救援部门，县区消防救援站各建设 1 套固定基站和 1 套移动基站。完成“轻骑兵”前突通信小队、志愿消防速报员等机动力量建设，配齐人员，配强装备，延伸应急通信“触角”。2023 年建设融合通信系统，优化应急通信装备配备结构和布局，配备无人机、智能跟踪拍摄机器人、宽窄带智能中继、建模测绘等“高精尖”设备，配齐 MESH 图传、微波通信等关键通信装备，逐步将 4G 图传系统更替为 5G 图传系统，并配至每个通信保障单元；2024 年，市消防救援支队配备动中通、Ka 波段微小型卫星便携站、MESH 图传等设备；2025 年，每个县区配备 1 套以上超轻

型卫星便携站或具备图像传输功能的天通卫星平板，提高极端情况下通信传输能力，大幅提升应急通信装备智能化、轻型化、集成化、模块化程度，以及通信网络的承载能力、抗毁能力。

33.建立智慧精细的队伍管理体系。2022年全面推行数字化消防救援站，实现人员、装备、物资、案事件管理全过程记录。2023年聚焦实战需要，建立科学高效的战勤保障体系，将人、车、装备、物资等动态数据，全面应用于作战指挥全过程，充分发挥系统和数据效能。2024年融合道路、水源、疏散通道、水箱液位等物联网智能感知数据和政府专职队、微型消防站等远程监控数据，完善消防救援队伍精细化管理的深度和广度。2025年基于物联网、大数据应用，建立科学实用的动态管理大数据模型，实现绩效评价多维度分析、财务管理全流程监控、车辆装备全要素管理、营房管理全过程掌控，切实提升工作效率、降低劳动强度，不断提升队伍管理精准化、智能化、科学化水平。

34.构建基于大数据的信息化体系。主动融入铜仁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将“智慧消防”和消防安全大数据平台建设纳入“智慧城市”，以5G、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为推动力，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加速推进消防数字化转型。按照市大数据项目“需求导向、应用驱动、统一规划、分步实施，统筹集约、资源共享，力求实效、保障安全”的原则，大数据项目统一采购云平台服务，梳理建立数据资源目录，接入统一共享交换平台。有序推进全市“智慧消防”建设系统，积

积极推动各地将“智慧消防”融入“智慧城市”发展规划，引入社会力量参与建设，创新“政产学研用”各类主体协同建设模式，形成政府牵头、消防主导、多方参与、可持续发展的健康发展格局。分级建设消防物联网系统、消防大数据库以及火灾监测预警预报平台，提升火灾风险的动态监测、风险评估、智能分析和精准治理水平。

第十节 推进全方位综合保障体系建设

35.强化经费保障体系建设。按照中央关于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和《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经费管理暂行规定》、《贵州省消防救援队伍经费管理实施细则（暂行）》的要求，强化各级政府消防经费保障责任，全面落实市县两级财政保障的消防救援队伍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和项目经费，建立健全经费保障长效机制。各级政府应根据消防事业发展情况和任务需要，结合自身财力，统筹安排，立足消防救援队伍应急救援“主力军、国家队”的建设标准，加强器材装备、战勤保障物资、运输车辆、训练基础设施等资金的投入力度，提升消防救援队伍战勤保障硬件建设水平。加快全市综合性应急救援训练基地建设工程进度，按照《消防训练基地建设标准》，2021年完成市级训练基地模拟训练设施建设并投入使用，2022年完成训练基地配套库房升级改造，建成消防员个人防护装备清洗维护站、消防恒温恒湿装备器材库以及消防装备维修维护站。2024完成智能化仓储建设。

36.推进战勤保障体系化建设。为适应“全灾种、大应急”工作形势，切实提高应急救援战勤保障能力，以贵州省消防救援总队“三转变一提升”为抓手，落实应急管理部《特别重大灾害响应现场指挥部后勤保障机制》，支队根据辖区特点，统筹布点，立体化建强保障力量，确保战勤保障队伍不散、职能不变、能力不减。按照“救援队伍在哪里就保障到哪里、指挥部在哪里就保障到哪里”的保障目标，采取专业自我保障和社会联勤保障相结合的方式，建立完善遂行保障指挥机制和应急响应机制，建立层级明晰，实战化运行的保障体系。2024年市（县、区）人民政府组织开展应急储备物资、队伍可调用物资及相关企业储存物资情况调查，完善调用、运输、补偿等办法。加强协调，建立与民航、铁路、公路、食品、修理、油料、卫生、工程机械等部门的联动机制，开展常态化联勤训练演练，探索和完善社会联勤联动机制。

37.战勤遂行保障机制建设。立足人才需求，合理利用现有战勤保障基地营房功能模块和训练设施，加强战勤保障实战化训练，加强专业人才培养，建立完善的人才培养机制。立足目标任务，按照“服务本域、辐射周边、遂行保障、即调即用”的要求，分层次、分功能、分区域在碧江区依托支队特勤消防站建设综合保障站，印江县消防站建设战勤保障分站，其余大队成立不少于3人的战勤保障小组，承担辖区战勤保障工作。立足灾害特点，结合辖区各类专业救援队人员数量和装备配置，综合考虑消耗性、实用性等因素，按标准有计划地完善支队战勤保障车辆和应急装

备物资配备，2023年配备全轮驱动应急保障运输车辆，全面推行模块化“甩柜”储运装备，初步实现战勤保障装备模块化存贮、机械化运输的全灾种应急保障能力。立足救援需要，加强各类应急救援物资储备工作，根据辖区灾害事故特点，按照消防救援局《消防救援队伍应急装备物资 保障体系建设纲要》要求，分批分类采购应急救援装备物资，2025年建立消防救援装备物资应急采购平台并完成应急装备物资储备任务。

38.推动各项优待政策落地落实。各级各部门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组建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框架方案》和国家部委关于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优待保障政策有关规定，深入贯彻落实《铜仁市支持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建设实施方案》，推动消防救援人员子女教育、家属随调落户、交通出行、看病就医、住房保障、职业健康保障、职业荣誉保障等优待政策落实，切实传递好党和政府对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的关怀和温暖。

第四章 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级政府要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加强对“十四五”消防事业发展规划实施工作的统筹协调、组织领导和督促检查，调动各方

力量，形成工作合力。要充分发挥消防安全委员会作用，及时通报规划实施情况和进度，研究解决规划实施中遇到的重大问题，确保规划各项目标任务按期完成。要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切实加强消防规划实施的计划性。对规划中确定的重大项目进行分解落实，明确进度、明确要求、明确责任。

二、明确职责任务

各级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要统筹协调推动《铜仁市“十四五”消防事业发展规划》实施，加快消防基础设施建设立项审批；各级城市规划委员会要加强对消防队站的动态维护，确保确定的消防站点等选址用地的落实；各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将消防设施专项规划落实到土地空间规划中，保障其建设项目依法合规用地；各级财政部门应当充分认识新形势下加强地方消防经费保障的重要性，不断提高地方消防经费保障和管理水平，切实加强对地方消防经费使用情况的监督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三、加强督导检查

各级各部门要把本规划确定的重点工作和重大项目纳入工作任务指标设计，加强对本规划实施情况的跟踪分析、调查研究，及时纠正发现的问题和偏差。上级政府要将下级政府及有关部门规划实施进度和年度实施情况作为工作考评的重要内容，加强监督检查。健全规划实施报告制度、考评奖惩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各区（开发区、高新区）、县人民政府每年将本地区落实本规划、开展消防工作情况向上一级人民政府作专题报告。

附件：

消防安全领域重点项目安排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及概况
	消防安全治理能力提升工程
1	农村火灾防范基础提升工程 实施农村村寨消防安全改造。“十四五”期间对全市 50 户以上木质建筑连片村寨实施村寨消防给水系统建设，实施电气线路改造和木质厨房消防安全改造。2021 起完成每年新纳入中国传统村落名录村寨的消防基础设施建设。
2	城市消防安全治理工程 落实消防安全风险评估、每日消防监督检查、重要节日重大活动消防安保、火灾隐患举报投诉、重大火灾隐患挂牌督办和消防安全专项治理有机结合的常态化火灾隐患排查整治机制，针对突出火灾，分行业、分领域、分类别，深入开展以人员密集场所、易燃易爆单位、高层和地下建筑、工业园区、大型城市综合体、电动自行车、文物博物馆建筑和农村村寨（民宿）、老旧小区、小型生产经营场所等为重点的针对性专项行动，大力整治消除火灾隐患。
3	全民消防素质提升工程 发挥消防科普教育基地阵地宣传作用，市、县建成消防科普教育基地不少于 1 个。开展全民消防科普宣传，2025 年“全民消防安全学习云平台”参学人数 50 万人。深化全民消防素质培训，2021 年起每年新增消防设施操作持证人员 300 人，2025 年底，全市新增消防设施操作持证人员 1500 人。

消防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工程	
1	综合应急救援专业队伍建设工程 <p>根据全市灭火救援和替他灾害事故处置的需要，抓好市级山岳救援专业队功能发挥，2021年完成地震救援轻型队验收，2022年推动高层建筑专业队、深潜专业队升级打造，2023年-2025年，建成具有专业处置能力的7支专业队伍（山岳救援、地震救援、水域救援、高层建筑火灾扑救、搜救犬技术、道路交通事故处置、地下建筑火灾扑救）。2022年-2025年，积极协调，争取将万山朱少古镇建成集山岳、城市高空、景区缆车、洞穴救援为一体的全国性野外实训基地。</p>
2	加强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建设 <p>2021年，对达到《乡镇消防队》（GB/T 35547-2017）明确的一级和二级乡镇消防队建站标准的乡镇，必须按标准建成设专职消防队。其余乡镇，要按照二级乡镇消防队标准建设专职消防队，对暂不具备建设二级乡镇消防队条件的乡镇和常住人口超千人的村，可先建设三级乡镇消防队、志愿消防队或微型消防站，实现乡镇消防力量100%覆盖。2022年，按照“先建后完善”、“每年升一级”要求，推动已建三级乡镇消防队、志愿消防队或微型消防站的乡镇，按照升级达标计划完成建设。2023年所有乡镇专职消防力量达到三级专职消防队及以上建设标准。力争到2024年所有乡镇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均达到《乡镇消防队》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及行业标准的大型企业，全部建立专职消防队。各地按照《贵州省政府专职消防员职业保障机制实施意见》要求，全面落实人员招录、薪酬待遇、社会优待。</p>
智慧消防体系建设工程	
1	智慧消防体系建设工程 <p>持续推进“云上贵州·智慧消防”工程建设。以智能接处警建设、一张图指挥调度系统建设、370兆PDT数字集群网络建设、物联网感知平台建设、移动应用平台建设、消防图像分析平台建设等项目建设为抓手，建立高效协同的综合指挥调度体系，广域覆盖的消防感知网络，集约融合的基础通信网络，开放共享的数据支撑体系，智慧联动的业务应用体系，众创众智的科技生态体系。</p>
消防应急救援装备和队站建设工程	
1	综合性应急救援训练基地建设工程

	按照《消防训练基地建设标准》，2021年完成市级训练基地模拟训练设施建设并投入使用。2022年完成训练基地配套库房升级改造
2	消防应急救援队伍快反机动队伍建设工程 2021-2022年，全市60%的区县完成专业快反分队建设，2023-2024年，全市100%的区县完成专业快反分队建设，2025年完成市级综合性消防救援机动大队建设。
3	消防队站建设工程 按照《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JB152-2017），碧江、松桃、德江在2025年前各新建完成1个消防救援站。对设施老旧、功能落后的消防站营房进行针对性改造，提高作战效能。
4	应急救援装备升级换代 2021年按照《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和新制（修）订的装备配备标准要求，完成常规类车辆装备配备。2022年分级分类对罐类、专勤类消防车辆进行统型。2024年建设“全灾种”综合应急救援装备集群，升级防护装备，配足灭火和应急救援通用装备，补齐自然灾害救援装备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装备，提升装备通用化、系列化、模块化水平。
5	专业攻坚救援装备建设 2021年完成公共卫生、生态环保、山岳救援攻坚装备建设。2022年建成“高精尖”“杀手锏”攻坚装备集群，各消防救援站配备1辆压缩空气泡沫消防车，全市至少配备1台供排水机器人，2023年根据我市灾害事故特点至少完成1支灾害事故处置专业队装备配备，各县（区）内高层建筑较多的消防救援站至少配备1辆50米以上具有救援功能的举高类消防车。2024年根据我市灾害事故特点至少新增1支灾害事故处置专业队装备配备。2025年，根据我市灾害事故特点至少新增2支灾害事故处置专业队装备配备，各消防救援站作战车辆比功率达到12占比不低于60%。
消防战勤保障建设工程	
1	战勤保障体系化建设 2022年建成消防员个人防护装备清洗维护站和消防恒温恒湿装备器材库以及消防装备维修维护站。2024年完成智能化仓储建设。2025年建立消防救援装备物资应急采购平台并根据我市灾害事故特点完成应急装备

	物资储备。
2	<p>战勤遂行保障机制建设</p> <p>按照“服务本域、辐射周边、遂行保障、即调即用”的要求，分层次、分功能、分区域在碧江区依托支队特勤消防站建设综合保障站，印江县消防站建设战勤保障分站，其他大队成立不少于3人的战勤保障小组，承担辖区战勤保障工作。2023年配备全轮驱动应急保障运输车辆，全面推行模块化“甩柜”储运装备，初步实现战勤保障装备模块化存贮、机械化运输的全灾种应急保障能力。2024年各级政府组织开展应急储备物资、队伍可调用物资及相关企业储存物资情况调查，完善调用、运输、补偿等办法。2025年各级政府建立消防救援装备物资应急采购平台。</p>